

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
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维桢山水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金*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刘*昊

项目负责人：刘*昊

填 表 人：刘*昊

建设单位： 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
有限公司

电话： 159****7766

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七里坪国
际旅游度假区

编制单位： 四川维桢山水环保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电话： 136****6830

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百花潭路 8 号 4
层 407 室

表一 建设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				
设计建设规模	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36912.27m ² ，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81335.60m ² ，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 ² ，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实际建设规模	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36912.27m ² ，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81335.60m ² ，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 ² ，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环评时间	2018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9 月		
竣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4 月 20-2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洪雅县环境保 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总概算	4014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93 万元	比例	0.98%
实际总投资	39928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81 万元	比例	0.45%
验收监测依据	<p>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实施；</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实施；</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4月24日实施；</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8月28日起实施；</p> <p>(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施行；</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p> <p>(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6月）；</p> <p>《关于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建[2018]40号）。</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1、噪声评价标准</p> <p>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详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类型</th> <th colspan="2">验收检测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场界 噪声</td>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dB (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dB (A)</td> </tr> </tbody> </table> <p>2、固体废物：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应规定。</p>	类型	验收检测标准		场界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标准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类型	验收检测标准										
场界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标准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项目由来

七里坪片区位于峨眉山与瓦屋山两大旅游景区的联接通道与川西南旅游地理重心上，地理位置得天独厚，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的开发对提升区域形象，促进洪雅县生态旅游发展，推进峨眉山-乐山大佛国际度假旅游区发展，促使旅游业成为洪雅经济支柱产业之一。

七里坪旅游度假区依山而建，可远眺峨眉山风景区金顶，为丰富峨眉山大湾区旅游度假新体验，升级七里坪旅游度假区度假配套品质，完善七里坪旅游度假区康养配套，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南区中心位置进行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的开发建设。

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总投资 39928 万元，规划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36912.27m²，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81335.60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²，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2018 年 6 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7 月 24 日洪雅县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洪环建[2018]40 号）。

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维桢山水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编制完成了《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按照《监测方案》要求，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21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1.1 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监测对象及调查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办公设施及相关配套设施。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 (1) 社会生活边界环境噪声排放监测；

(2)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3)环境管理检查。

2.2 项目建设概况

2.2.1 项目名称、性质及地点

项目名称：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

建设单位名称：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地理位置：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

2.2.2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36912.27m²，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81335.60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²，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本项目区内不设置集中式餐饮、娱乐、洗衣房等场所。项目健身场所内无游泳设施，无游泳废水产生。区内不涉及景观溪流，无景观废水产生。项目区内不设置备用柴油发电机房。

表 2-1 项目组成对照表

项目	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康养公寓式酒店	50 栋：3F 1 栋~15 栋、17 栋~26 栋、28 栋、31 栋~49 栋、51 栋~63 栋：4F 总建筑面积 53465.61m ² ，主要为旅客提供住宿设施，每栋酒店内均设置有厨房。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噪声、油烟废气等
辅助及公用工程	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	57 栋，共 2F，总建筑面积 597.79m ² ，主要为设置有咨询接待区、等待休息区、健身区和办公区等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噪声等
	公共卫生间	4 间，1F，高 4m，总建筑面积 104.32m ² 。	与环评一致	废气、噪声
	停车场	共三处，皆为地面停车场，分别位于项目地块西北角、东北角和东南角，机动车位设置 707 辆。	与环评一致	噪声、汽车尾气
	空调	本项目采用分体式空调，安装于每栋酒店内	与环评一致	噪声
	供气	本项目供气由项目南侧洪雅供气站供给，供每栋酒店内住户使用。	与环评一致	\
	供水	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
供电	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绿化	面积为 61610.52m ² ，绿地率达 45%	与环评一致	环境正效益
	垃圾收集点	本项目在项目区内设施垃圾桶，用于康养中心内入住人员生活垃圾的收集。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程	生活污水	本项目污水通过预处理池收集后，进入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石河。	与环评一致	预处理池污泥
---	------	----------------------------------------	-------	--------

2.3.项目设备

本项目为康养公寓式酒店建设项目，项目区内不设置备用柴油发电机房，无相关设备。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耗

本建设为康养公寓式酒店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钢材、水泥、木材等，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其来源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材料名称	单位	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来源	使用情况
建设期	钢筋	吨	8196	8196	外购	地基、楼层现浇
	混凝土	m ³	73641	73641	外购	地基、楼层面板现浇
	砂石料	吨	23450	23450	外购	地基、墙面
	木材	m ³	12414	12414	外购	吊顶
	空心砖	匹	16000 万匹	16000 万匹	外购	外墙装饰
	抹灰水泥	吨	22860	22860	外购	墙面
	机制砖	匹	32934	32934	外购	墙体
运营期	电	kw·h	150 万	150 万	市政电网	酒店及服务中心
	天然气	m ³ /a	17.54 万	17.54 万	市政天然气管网	酒店及服务中心
	自来水	m ³ /a	16.72 万	16.72 万	自来水	酒店及服务中心

2.5 项目主要工艺及产污分析

项目主要工艺及产污位置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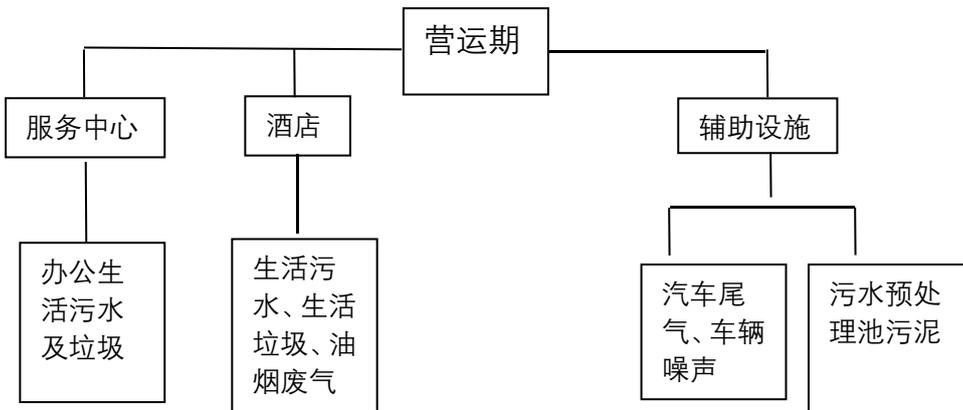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由于本项目为旅游房地产开发项目，项目投入营运后主要污染物简述如下：

1、废气

项目投入营运后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酒店入住人员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每栋酒店厨房油烟和汽车尾气。

2、废水

项目投入营运后废水主要是酒店入住人员生活废水、公厕用水和酒店服务中心办公生活废水。

3、噪声

本项目运营后的噪声主要来源于酒店区域入住人员生活娱乐噪声和车辆噪声。

4、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废主要来源于酒店入住人员、酒店服务中心的生活办公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动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依据环境保护部下发的《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中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物处理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根据项目设计,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来自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油烟废气、汽车尾气。

(1) 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为康养公寓式酒店,每套客房设置操作间方便酒店入住人员烹饪,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天然气用量按人均用气量 $0.5\text{m}^3/\text{人}\cdot\text{d}$ 计,用气人口按酒店最大容量 961 人计,气量约为 17.54 万 m^3/a ,根据类比分析,一般天然气燃烧后 SO_2 的含量 ($630\text{kg}/\text{百万}\text{m}^3$) 和 TSP 的含量 ($186.02\text{kg}/\text{百万}\text{m}^3$),计算出项目每年天然气燃烧产生 SO_2 为 110.50kg, TSP 为 32.63kg。

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烧时污染物产生量极小,完全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2) 油烟废气

本项目油烟废气主要来源于每套客房入住人员的烹饪。

根据居民用油情况的类比调查,目前居民食用油用量约 $30\text{g}/\text{人}\cdot\text{d}$,按酒店入住人员 961 人计,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平均为 2.83%,则油烟产生量约 $0.82\text{kg}/\text{d}$,年产生量约为 $0.3\text{t}/\text{a}$,油烟经家用抽油烟机处理(处理效率按 80% 计)后,则油烟排放量约为 $0.06\text{t}/\text{a}$ 。所产生的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机处理后由烟道排放,可达标排放。

(3) 汽车尾气

进出车辆的汽车尾气是项目大气污染源之一,尾气主要含有 CO 、 NO_x 、TSP 和未完全燃烧的碳氢化合物 THC。用污染系数法确定汽车在进出室外停车场对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量。排放系数采用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汽车尾气排放状况研究”课题中,对汽车低速行驶时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测定结果,单车排放因子: NO_x : $0.0068\text{g}/\text{min}$; CO : $0.239\text{g}/\text{min}$; 碳氢化合物: $0.103\text{g}/\text{min}$ 。汽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取决于汽车在停车场内的行驶速度和行驶距离,但是无论地上、地下及半地下停车场其单车排放因子都是相同的。

本项目为室外停车场,设置地上机动车位 7.0 辆,周围环境相对开阔,产生的汽车尾气能够很快扩散,汽车尾气排放量及浓度较小,加之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

质量良好，因此项目室外停车场机动车尾气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及经吸收、蒸发、损耗后进入自然水体。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康养公寓式酒店入住人员生活废水、公厕用水和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办公生活废水。项目最高日用水量约为 293.3m³/d（不含绿化及未预见用水），以用水量的 85%计，最高日污水排放量约 249.305m³/d，全年约 9.1 万 m³。项目生活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七里坪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石河。

七里坪污水处理厂位于高庙镇沙滩子，采用预处理+A2/O +高密沉淀+深床滤池工艺，规划污水处理能力 7000m³/d，并配套建设污水管网。主要服务范围为七里坪区域，本项目的选址在七里坪污水处理厂规划纳污范围内，其处理能力满足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酒店区域入住人员生活娱乐噪声和车辆噪声。

（1）酒店区域入住人员生活娱乐噪声

生活娱乐噪声主要来源于酒店入住人员生活娱乐过程中，其难以定位。为避免对入住人员生活环境造成影响，对于酒店区域入住人员生活娱乐噪声，禁止在酒店公寓区、公建活动区喧哗、吵闹，严禁音响噪声。

（2）车辆噪声

项目建成营运后，应加强对进出项目区车辆的管理。车辆噪声一般在 60~75dB（A），为防止其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项目区内禁鸣喇叭，尽量减少机动车频繁启运和怠速，规范停车场的停车秩序等措施，能有效降低车辆噪声 10~15dB（A），再加上项目区内交通组织较好，可以有效降低车辆噪声，实现达标排放。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物主要是酒店入住人员、酒店服务中心的生活办公垃圾、电子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

（1）生活垃圾

主要是酒店入住人员、酒店服务中心的生活办公垃圾。酒店入住人员垃圾产生量按 1.0kg/d 人计，酒店服务中心按 0.02kg/d·m² 计，则本项目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初步估算约 355.129t/a。

本项目设置多个地面垃圾桶，项目产生的办公生活垃圾由酒店管理部门请专人每天使用垃圾收集车将垃圾清运至环卫垃圾收集车，再统一运至市政垃圾点进行无害化处理。

(2) 电子垃圾

本项目营运期酒店服务中心、酒店入住人员会产生少量废硒鼓、墨盒、废旧电池、电子产品等电子垃圾，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属于豁免的危险废物，电子垃圾与生活垃圾混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电子垃圾不得随意丢弃，以避免造成重金属对土壤和地下水的污染。

(3) 污水预处理池污泥

由污水预处理池产生，污泥产生量按 8kg/100m³（废水）计，按此估算，本项目污水预处理池污泥产生量为 7.28t/a。由酒店管理部门请专人定期清运、处理，从而实现无害化处置。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营运期固体废物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物	产生位置及规模	产生规律	单位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入住人员 (961 人)	间歇	1.0kg/人·d	355.129	统一收集于地面垃圾桶，酒店管理部门请专人清运处理
2		服务用房 (645.67m ²)	间歇	0.02kg/m ² ·d		
3	电子垃圾	服务中心、入住人员	间歇	/	少量	
4	污泥	污水预处理池	定期清掏	8kg/100m ³ 废水	7.28	

3.5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污染	生活废水	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修建污水预处理池，经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七里坪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石河	与环评一致
大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 ₂ 、NO ₂ 、TSP	由油烟机处理后经烟道排放	与环评一致
	油烟废气	油烟	抽油烟机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	与环评一致
	汽车尾气	CO、THC 等	加强管理，减少怠速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厂房	设备运营噪声	加强管理建筑隔声、设备减噪、绿化等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酒店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运至垃圾场进行填埋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电子垃圾		
	污水预处理池	污泥	定期清掏，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3.6 环保投资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40140 万元，其中设计环保投资 3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8%，实际总投资 39928 万元，环保投资 1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0.45%。主要环保措施及投资表 3-3。

表 3-3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要求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内容	投资（万元）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施工期	设清洗设施，道路硬化，定期洒水，运输车辆密闭	8	与环评一致	8
		设密目网，临时堆场使用毡布或防尘布覆盖	7	与环评一致	7
	运营期	安装家用抽油烟机，设置统一油烟管道	计入主体工程	与环评一致	计入主体工程
废水治理	施工期	建临时预处理池、隔油池	6	与环评一致	6
	运营期	污水处理站 1 座，处理能力 300m ³ /d	212	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已建设完成，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噪声治理	施工期	建临时围墙、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减振	15	与环评一致	15
	运营期	空调机组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20	与环评一致	20
		水泵密闭、装减振器、进出口水管采用减振吊架	10	与环评一致	10
		通风系统等选用低噪声风机设备，底座加固、减振	10	与环评一致	10
固体废物治理	施工期	建筑垃圾外运	25	与环评一致	25
		设置危废暂存间，防渗技术要求为防渗混凝土+HDPE 膜的防渗措施，防渗系数≤1.0×10 ⁻¹⁰ cm/s)	10	与环评一致	10
	运营期	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15	与环评一致	15
		污水预处理池定期清掏	5	与环评一致	5

地下水	运营期	污水预处理池、污水输送管道等 防渗、防漏处理	13	与环评一致	13
其他		规范总排污口, 环保管理及应急 预案建设	9	与环评一致	9
绿化		绿化面积 61610.52m ²	28	与环评一致	28
合计			393	/	181

变化情况说明：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已建设完成，项目周边管网完善，污水可经市政管网进入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项目未建设污水处理站。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影响批复

4.1 评价结论

4.1.1 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旅游房地产开发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规定，本项目建设属于“鼓励类”中“三十四、旅游业—2、文化旅游、健康旅游、乡村旅游、生态旅游、海洋旅游、森林旅游、草原旅游、工业旅游、体育旅游、红色旅游、民族风情游及其他旅游资源综合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及信息等服务”，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本项目经洪雅县发展和改革局审核（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1423-70-03-237902】FGQB-0220号），符合《四川省企业投资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

4.1.2 项目规划、选址合理性分析

规划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建设公寓式酒店，项目建筑使用地取得了洪雅县国土资源局不动产权证，用地性质为其他商业用地；同时，项目取得了洪雅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国土证（洪国用（2012）第322号、洪国用（2012）第326号）和洪国用（2009）第222号），用地性质为商业、住宅用地；此外，项目取得了配套设施用地与洪雅县高庙镇七里村村民委员会于2008年签订了流转合同。

洪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8年2月8日出具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511423201802007号），用地性质属于商业设施用地（B1）。

同时，根据洪雅县高庙镇总体规划修编可知本项目用地性质属商业设施用地（B1），项目性质符合洪雅县的规划要求。

另外根据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避暑度假区总体规划及其审查意见可知，规划范围为南至半岛度假村、华生酒店，北至河岗上、李瓦厂、反脚坪、东岳庙区域，东至洪雅县边界，西至岩屋子，总面积约10平方公里，建设度假区酒店、花园商务板块、南部社区、文教板块等，本项目位于规划范围内，建设公寓式酒店，与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避暑度假区总体规划相符合。

因此，本项目用地合法，符合洪雅县及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避暑度假区的

发展规划要求。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眉山市洪雅县高庙镇七里坪村，项目东侧红线处分布有农户 1，（已拆迁），2m、4m、60m、120m 处分别有农户 2、农户 3、农户 4 和农户 5；南侧紧邻汽车营地，10m、25m 处分别有农户 6 和农户 7，140m 处为洪雅燃气站；西南侧 200m 处为 D 组团住宅区；西侧 115m 处为 F3 组团住宅区，其余为林地或者待建地。

由外环境关系可知，目前，本项目周边主要有散户、住宅小区、林地及配套生活或配套设施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 with 外环境是相容的，且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无社会关注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名胜古迹和其它需要特别保护的敏感目标。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与周围环境相容。

4.1.3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大气环境：该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TSP 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项目区域空气质量良好。

地表水环境：项目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故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略。

声学环境：区域内的声学环境质量基本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II类标准限值。

综上所述，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良好。

4.1.4 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废气污染物有天然气燃烧废气、厨房油烟及汽车尾气。天然气为清洁能源；油烟经家用抽油烟机或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独立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汽车尾气经自然扩散其污染物排放浓度较低。通过采取以上合理有效的污染物治理方法及管理措施后，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2）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预处理系统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由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石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影响

本项目场界噪声能够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II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较好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5) 地下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在采了环评提出的地下水防止措施的基础上,拟建项目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4.1.5 达标排放

本工程运营期的污染物主要是生活垃圾、空调噪声、餐厨油烟等,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对外环境基本不存在污染影响问题。

总体而言,本工程运营期的各类污染物经过处理后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1.6 生态影响

项目施工期挖、填土方作业会带来一定的水土流失和植被破坏,对工程区域生态环境造成暂时性的破坏。该项目建成后增加了内部30%的绿化,对周围的环境有一定的美化作用。运营期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4.1.7 总量控制

1)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前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45.5t/a;NH₃-N:4.10t/a;TP:0.73t/a。

2)项目废水经七里坪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石河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2.73t/a;NH₃-N:0.14t/a;TP:0.0027t/a。

4.1.8 污染治理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本评价认为,本项目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经济上可行、技术上合理有效。

4.1.9 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符合目前国家产业政策,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方针,采取的“三废”治理、噪声控制技术、经济合理、

可行。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地表水、空气、声学、固废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因此，本工程在落实环评建议措施，确保达标排放，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在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评建议及要求

（一）要求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切实落实环保资金投入，严格执行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

2、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以实施污染治理措施。项目投入运营后，应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专人管理环保设施，保证其设施正常运行。

3、严格落实环评要求，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二）建议

1、加强工期管理，控制施工场界噪声，建筑垃圾及时处理。

2、尽可能地多种植树、草；合理调配乔木、灌木、草坪之间的比例；特别是在邻近声学敏感区，应种植树冠高大、枝叶茂盛的树木。绿化中选择对环境空气具有净化作用的绿色植物。实现既美化环境、净化空气，又达到降低噪声的目的。

3、建筑工程环境污染控制应遵守国家安全卫生和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在工程设计和施工中应选用低毒性、低污染的建筑材料和装修材料。

4、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的巡查和监督检查，确保污水处理装置正常运行。加强管理，禁止向景观溪流内抛弃废物，避免对景观溪流造成影响。

5、民用建筑工程环境污染控制应遵守国家安全卫生和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在工程设计和施工中应选用低毒性、低污染的建筑材料和装修材料。

6、使用的非金属无机建筑材料（含掺工业废渣的建筑材料），包括砂、石、砖、瓦、水泥、墙砖、地砖、马赛克、陶瓷、玻璃，以及混凝土、硅酸盐、石灰、石膏等及其各种制品，如砌块、预制品和构件等应检验放射性指标。

7、室内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必须检验甲醛的释放量或甲醛的含量。室内用水性胶粘剂应测定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及游离甲醛的含量。民用建筑采用

内墙涂料严禁使用聚乙烯醇水玻璃内墙涂料（106 内涂料）、聚乙烯醇缩甲醛内墙涂料（107、803 内墙涂料）、树脂以硝化纤维素为主，溶剂以二甲苯为主的 O/W 多彩内墙涂料。民用建筑工程中所使用的混凝土外加剂、阻燃剂不得含有可挥发氨气的成份。

4.3 环评批复

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位于洪雅县七里坪镇（原洪雅县高庙镇七里坪村），总投资 40140 万元，本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²，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妥善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水。施工期废水经沉淀、隔油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利用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排入石河。运营期生活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后排入石河，七里坪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加强噪声的污染控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场地布设，采用低噪设备，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各阶段限值；运营期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的标准限值。

3.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施工期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区域应采取围护遮挡作业、洒水降尘，运输过程中采用封闭式车辆、对施工材料进行覆盖、遮挡，降低对周围敏感点及工程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运营期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4. 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管理。施工期产生的土石方全部回用，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清运至城市建筑垃圾堆放场，避免产生二次污染。运营期生活垃圾由环

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电子垃圾由具资质单位处理。

5. 落实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及时做好施工迹地生态恢复。

6. 建立有效的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防范、减缓措施，以满足环境风险要求，严防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洪雅县环境监察执法大队抓好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4.4 环评批复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备注
施 工 期	1 施工期废水经沉淀、隔油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利用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排入石河。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2 加强噪声的污染控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场地布设，采用低噪设备，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各阶段限值	项目施工期采取了分段、分区域进行施工，先进行建构筑物的基础施工，建筑主体施工，再对地面建筑进行施工及设备安装，最后进行绿化工程等施工。并且禁止夜间生产。	已落实
	3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施工期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区域应采取围护遮挡作业、洒水降尘，运输过程中采用封闭式车辆、对施工材料进行覆盖、遮挡，降低对周围敏感点及工程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	项目已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期，通过洒水降尘，进出车辆通过水洗槽进行冲洗，夜间未进行施工，无扰民现象，现场禁止焚烧垃圾和高空抛洒建筑垃圾。运送建筑垃圾设置了篷布，防治落物抛洒。施工期扬尘污染严格执行“六必须、六不准”的要求，项目建立了物业化管理制度	已落实

	4	施工期产生的土石方全部回用，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清运至城市建筑垃圾堆放场，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5	落实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及时做好施工迹地生态恢复。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6	建立有效的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防范、减缓措施，以满足环境风险要求，严防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运营期	1	运营期生活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后排入石河，七里坪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现已建设完成，管道完善。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2	运营期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标准限值。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集中人群，停车场进出禁止鸣笛，噪声达标。	已落实
	3	运营期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4	运营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电子垃圾由具资质单位处理。	餐厨垃圾集中收集收交由眉山金曼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分类收集，并集中存储于一区建设的垃圾暂存间，及时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日产日清。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项目电子垃圾属于豁免的危险废物，电子垃圾与生活垃圾混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基本落实
	5	项目环评文件及本批复的环保措施和要求应纳入环保措施、设施设计和施工内容，作为环保竣工验收的必要条件。项目建成后，须尽快完善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项目已执行“三同时”，项目建成后，及时落实了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并承诺验收合格后正式投入运行	基本落实

表五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最低检出限见表 6-1。

5.2 监测单位的能力情况

项目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君邦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具有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具有厂界噪声相关检验检测能力（证书编号：172312050132）。

5.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具有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3）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满足质控要求。

（4）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审”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主要针对项目场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附件。

6.1.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和方法来源

表 6-1 项目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声环境	项目场界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	QL-001-031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

6.2.2 监测点位及频次

表 6-2 噪声监测布点一览表

监测点位	位置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N1	项目东侧边界外 1m 处	项目场界环境噪声	监测 2 天，昼夜间各测 1 次	2022 年 4 月 20~21 日
N2	项目西侧边界外 1m 处			
N3	项目南侧边界外 1m 处			
N4	项目北侧边界外 1m 处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验收工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条规定，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应当与主体工程竣工验收同时进行。本项目为酒店项目，旅客未入住前，难以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因此，对本项目验收可以在主体工程验收时先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待旅客入住率达 75%以上时，再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正式验收。

7.2 监测结果

(1)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2022.4.20		2022.4.21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项目东侧边界外 1m 处	54	47	54	42
N2	项目西侧边界外 1m 处	53	44	53	41
N3	项目南侧边界外 1m 处	54	47	56	46
N4	项目北侧边界外 1m 处	55	43	53	45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分析：各点噪声监测值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6dB (A)，夜间噪声最高值为 47dB (A)；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的 2 类标准。

表八 验收结论

8.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执行环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及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8.2 验收结论：

本次验收，对项目进行了噪声的采样监测，本验收调查报告表于 2022 年 4 月 20、21 日开展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8.2.1 废气

经调查，餐厅已安装油烟净化器，对食堂油烟净化处理后经专用烟道送至顶楼排放，备用发电机尾气自带净化装置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8.2.2 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酒店入住人员生活废水、公厕用水和酒店服务中心办公生活废水。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七里坪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石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废水排放去向明确，处理方式有效、可行，不会改变评价区地表水现有质量级别和功能。

8.2.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进出车辆交通噪声，人员活动噪声等。

项目采取控制车速管理措施降低车辆交通噪声；员工活动噪声通过墙体隔声降噪措施，同时加强工作人员营运的规范管理；项目四周噪声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8.2.4 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物主要为酒店入住人员、酒店服务中心的生活办公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生活垃圾、电子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日产日清；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酒店管理部门请专人定期清掏，并负责清运、处理；餐厨垃圾交由眉山金曼

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清运。

本建设项目对产生的固体废物均采取了合理有效的处理措施,这些措施体现了固体废物资源化的原则,符合我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管理规定。只要在工作中,将各项处理措施落到实处,将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总体而言,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实现合理处置,各项环保设施均符合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建议通过验收。

8.4 后续要求

- (1) 加强对主要污染防治设备维护与管理,确保设备运行稳定、正常。
- (2) 项目正常运营后,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例行监测。
- (3) 搞好区域内、外环境卫生,生活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避免产生恶臭及蚊蝇。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峨眉半山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云心台组团康养公寓式酒店				项目代码		川投资备[2017-511423-70-03-237902]FGQB-0220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七里坪国际旅游度假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旅游饭店（H6110）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中心经度/纬度		103.257387°, 29.582514°	
	设计建设规模		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36912.27m ² ，建设土地使用权面积 81335.60m ² ，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 ² ，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实际建设规模		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36912.27m ² ，建设土地使用权面积 81335.60m ² ，规划总建筑面积 54196.15m ² ，修建 58 幢康养公寓式酒店，1 栋康养公寓式酒店服务中心，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		环评单位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洪雅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洪环建[2018]4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				竣工日期		2022年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四川维桢山水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君邦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14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93		所占比例（%）		0.98			
	实际总投资（万元）		3992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1		所占比例（%）		0.45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5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5	绿化及生态（万元）		28	其他（万元）	2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四川洪雅七里坪半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1423667424135F		验收时间		2022.4.20~2022.4.2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0	/	/	/	/	/	/	/	/	/	/	/		
	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VOCs）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